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。为有效管控公司全球供应链运输成本波动风险，公司拟在原商品套期保值计划基础上，增加新的交易品种并相应调整额度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次套期保值业务审议及披露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及商品套期保值业务，所需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35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，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3,400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。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及可行性分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9）。

二、本次新增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情况

（一）增加原因

随着公司全球业务布局的深化和海外供应链的拓展，国际航运成本对公司整体经营成本的影响程度持续提升。为有效管控航运价格波动引发的运输成本敞口风险，公司拟在现有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体系下新增航运类对冲工具，锁定远期部分运输成本，有效平抑成本波动，增强公司经营与财务层面的抗风险能力。

（二）具体调整内容

在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的《2026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》基础上，进行如

下调整：

1、新增交易品种：新增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及相关航运运费衍生品。

2、新增交易场所：新增美国洲际交易所（ICE）作为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场所。

3、额度调整情况：为开展上述新增的航运套期保值业务，拟新增 2026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保持不变，具体调整情况如下：

（1）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：增加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，由原“不超过人民币 450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”调整为“不超过人民币 455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”；

（2）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：增加人民币 10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，由原“不超过人民币 1,160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”调整为“不超过人民币 1,170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”。

4、调整后 2026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总额度：

本次商品套期保值额度调整后，公司 2026 年度外汇和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总额度更新如下：

（1）合计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640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，预计不超过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8.64%；

（2）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,410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，预计不超过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01.15%。

（三）期限及授权

本次新增的品种、场所及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内有效。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，则该笔交易授权顺延至交易终止，其余授权到期自动失效。

（四）其他业务要素

除本次新增的交易品种、交易场所及相应调整的额度外，套期保值业务的其他要素，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工具、对手方选择原则、资金来源等，均与原股东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6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》及相关制度保持一致。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（一）操作原则与风险防控

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仍严格遵循“与实际业务相匹配、禁止投机交易”的原则，交易量不高于同期实际业务量，交易期限与实际业务期限相符；风险防控措施按照公司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》及配套操作指引执行，确保业务合规、风险可控。

（二）会计处理

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仍遵循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—公允价值计量》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，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，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。

四、审批程序及意见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本次增加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及额度等事项，能够针对性对冲国际运输成本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不确定性，本次套期保值风险对冲安排与公司全球化业务场景相契合，有助于平滑成本波动、提升整体财务稳健性；本次套期保值业务配套风控机制完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增加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及额度等事项，

系基于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，对冲国际运输成本波动风险产生的客观经营需要；依规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，能够有效平抑成本波动、提升整体财务稳健性。本次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鉴于本次新增的商品套期保值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
- （二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6日